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XZBXA2022-59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

代理机构: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

注意事项

- 一、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转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 账户,请仔细核对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投标保证 金在规定时间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请提前适当时间转账。
- 二、如无另行说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 投标人的任何投标资料、文件,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 前到达。
 - 三、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页码,并在投标文件封面加盖公章。

四、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有分包,请仔细检查包号与包号 名称是否对应。

五、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 文件,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 权书原件。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请以招标文件为准)

見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条款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样式)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 雁塔区吉祥路 298 号长海大厦 9 层 J座(901 室)盛鑫招标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0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ZBXA2022-59

项目名称: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42.5万元

采购需求: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1批,采购预算: 42.5 万元,项目概况:项目包含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综合废水处理站1座,牙颌颜面发育管理中心医疗废水设备1套,东方商城污水处理站1套,分门诊污水处理设备5套。其中,医院综合废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200m³/d,现实际处理量约110m³/d;中心医疗废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20m³/d,实际处理量约10m³/d;东方商城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30m³/d,因暂未开业,故无实际处理量。

执行标准为:《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国家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 3)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环保处罚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投标供应商承诺书即可)。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7)提供2022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供应商 2022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 2023年01月12日至2023年01月19日9:00-17:00(节假日除外)

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吉祥路 298 号长海大厦 9 层 901 室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

司

方式: 现场购买

售价: 每份 500 元 (人民币), 售后不退

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携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报名单位鲜章的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 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2月0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28 层 K 座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 联系人:吴一凡 联系电话:029-89620744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西五路 98 号
- 2、项目联系方式项目联系人: 雷璐 电话: 029-81873383
-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28 层 K 座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12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1、名称: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 2、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西五路 98 号 3、联系方式: 吴一凡 029-89620744			
2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28 层 K 座 3、电话: 029-81873383 4、联系人: 雷璐			
3	项目名称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			
4	项目编号	SXZBXA2022-59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预算金额	42.5 万元/年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8	招标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部分。)			
9	服务期	2年			
10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考察现场、 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采购人若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1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 提出疑问的时间	自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以书面形式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疑问为无效疑问。			
14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 1月 *日 09: 30时。			
16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90日历天。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捌仟元整(¥ 8000 元) 2、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交纳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收款账户:户 名: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账 号:3700079419200031802;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备注:转账时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转账时名称过长可简写,如: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SXZBXA2022-59)。 备注:1、投标保证金如以个人名义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3、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供应商无需更换交纳凭证。 技标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须在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格式)发送至【盛鑫招标合同邮箱:shengxinzhaobiao@163.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 价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不仅要求的单项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涉及的人员工资、住宿费、维修费、检测费以及国家所规定的税金及其他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9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0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文件(U盘)1份。(投标文件不退 还)			
2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28 层 K 座陕 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23	开标时间: 2023年 1月 * 日 09: 30 时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世纪星力 28 层 K 座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24	其他	本项目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通知规定下浮 10%,由中标单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2、支付方式:中标单位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25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前附表为准。			

投标须知正文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招标文件。
 - 1.2.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本次公开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
 - 2.2. "监管部门"是指: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2.5 "投标人"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2.6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产品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8"日"为日历日。
 -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且满足"招标公告"要求的;
 - (2)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 (4)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 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包)投标;
- (5) 有隶属关系的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包)的投标;
 - (6)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7) 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关联关系;
- (3)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 4. 投标费用
-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招标公告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技术规格及要求

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
-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投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投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投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公司,如发现投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 10 日内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对方应在收到通知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 7.3 招标文件和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要求
- 8.1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指标,对这些关键项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废标。
-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回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8.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须提供 1 份电子文件(U 盘),文件采用 Word 或 pdf 格式,电子文件包括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 9.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 9.2 除非在技术规格书中另作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技术文件均应使用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
- *9.3 除非技术规格书中另有规定外,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资料表或技术规格中规定允许有备选方案,投标人必须说明主选方案,评标时仅对主选方案评议。如果投标人未说明主选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包含下述文件:
 - (一) 资格文件
 - (1) 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国家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
- (3) 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注册证书:工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环保处罚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投标供应商承诺书即可)。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直接 参加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7) 提供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供应商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二) 商务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函;
- (3) 分项报价表:
- (4) 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表。
- (5) 近三年(2019年1月1日到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做过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加盖单位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三)技术文件

- (1) 技术方案(含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技术指标回应情况);
- (2) 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评审(格式自拟);
-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编写目录。
- 11. 投标文件的格式
-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部分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 12. 投标报价
- 12.1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的所有费用。
- 12.2 凡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投标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投标),若投标时未报或未在招标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供应商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 12.3 采购内容中要求单独报价的包括在总报价中,在分项报价中单独列出,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2.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被否决。
 - 12.5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 13. 投标货币
 - 13.1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价格表中的报价,投标人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 *1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14.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对资格要求的相关资料作出回应。
 - 15.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 15.1 投标人必须提交资料,证明其提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 16.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u>捌仟元整</u>** (8000.00),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 16.3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或电汇。(以转账或电汇形式缴纳的,应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银行提供的到账单为准,在缴纳后将转账凭证放入投标文件,无需换收款收据)。
 - 户 名: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

账 号: 3700079419200031802;

- 事 由: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保证金,若因转账事由而引起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6.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6.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确定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16.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6.7 发生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如果中标方未能按本须知规定签定合同。
-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日,投标保证金或保函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时间一致。
-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8.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正本和肆份副本(胶装),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同时提供全套投标文件的电子文件 1 份(U盘)。
- *18.2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授权签字人进行签字。
 - 18.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及电子文件用标袋密封,并标明采购人、招标编号、投标货物名称、投标人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标袋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 19.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u>年月日</u>之前(指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字样。
- 19.3 投标文件由专人递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规定和通知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19.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20.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20.2 出现本须知中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 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 人代表签字。
-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8 款和第 19 款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
 - 22.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22.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和评标

- 23. 开标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及监标人共同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进行符合性检查,对检查出的不符合密封规定要求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不得启封,并公布检查结果。
- 23.3 拆封唱标,唱出正本"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
 - 23.4 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资格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备注
1	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民 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副 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自然人身份证	提供证件真实、 合法、有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复 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 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 质,并具有国家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安 全生产证书;	提供证件、资料 真实、合法、有 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 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注册 证书;工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提供证件、资料 真实、合法、有 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复 印件加盖公章
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环保 处罚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符合招标文件 规定,真实、合 法、有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 原件
5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投标供应 商承诺书即可)。	符合招标文件 规定,真实、合 法、有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 原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法 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 公章(被授权人现场提 供身份证原件以备审 核)。法定代表人直接 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 份证原件
7	提供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提供证件、资料 真实、合法、有 效	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原 件加盖公章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供应 商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 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 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 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注:

- (1) 提供以上资料进行查验。未提供以上资料或提供不齐全,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 (2) 结论为 "合格"和"不合格";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
- (3)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评标小组开标当日网上查询为准。

24. 评标委员会

-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24.2 评标时间,投标人派代表应等候参加询标。
 - 25.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回应性的确定
- 25.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纸质文件与电子文文件有差别,以纸质文件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下表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不符合审查条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符合性审查: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查条件		
1	申请人名称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与领取招标文件时一致,同时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具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证书、并具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申请文件签署、装 订、盖章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装订			
3	投标文件书写	投标文件书写无潦草、字迹模糊不清难以辨认的情况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招标预算,且报价唯一			
5	投标内容完整性	投标文件项目;提供货物备件和服务与招标文件一致,没有缺项或漏项			

备注:审查结果("符合"或"不符合")表中全部条件满足,即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25.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回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回应的投标是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回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5.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回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25.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回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回应的投标。
- 25.6 采购代理机构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澄清的内容包括商务部分、商务报价及技术部分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复和澄清。
 - 26.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
 - 27.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回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27.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价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完整性:
 - (2)服务期、付款方式;

- (3)服务能力、销售业绩;
- (4) 投标文件中所说明的服务范围是否回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回应情况;
- (6) 投标文件中所说明的服务条件;
- (7)评分标准所规定的内容等。
-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8.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取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8.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28.3 在评标时,对各投标人分别根据本须知第 27 款考虑因素,经综合分析、比较,确定出的总得分。

28.4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序号	分值构成	分值 100 分	评审内容	
1 投标报价 (10分) 10 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 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		1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服务方案 (65分)	2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污水处理站日常运营管理方案,确保污水处理站内体系运行正常;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13-20分;方案合理完善,可实施性较强计8-13分;方案基本完善,可实施性一般计5-8分;方案表述不全,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0-5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2			5	污泥正规化处置方案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 3-5;方案表述不全,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 1-3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1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设备设施维修、维护方案,确保设备设施完整无缺,正常运行;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 10-15 分;方案基本完善,可实施性一般计 5-10 分;方案表述不全,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 0-5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1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各岗位及人员的配置,且服务人员具有从业工作 经验(提供相关证件),对人员的年龄、文化水平、职业经历、劳动合 同等要求有详细的描述。岗位分工明确,人员配备完善,完全满足项目 需求计 9-12 分;岗位分工、人员配备基本完善,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计 5-9 分;岗位分工不明确,人员配备欠缺,不利于项目实施计 0-5 分;未提供不计分。(注:以上人员均须提供工作履历表并加盖公章附 在投标文件中)
		8	投标人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特殊情况、重点难点等提供措施方案,方案合理全面,条理清楚,具有可操作性的计 5-8 分;方案全面不够详细、具有可操作性计 3-5 分;方案不够全面详细、可操作性一般计 0-3 分;未提供不计分。
		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健全、规范的管理制度体系,制度内容完善、合理计 3-5 分,管理制度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计分。
3	履约能力	5	业绩:提供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5分)	10	保障方案: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并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组织安排、项目保障计划等,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计 5-10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 0-5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服务承诺	3	在设计水量范围内,投标人承诺保证污水处理后出水水质和回用水出水水质执行环保部门最新标准;计3分,未提供不计分。
4	(10分)	7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其他合理化建议及意见,承诺完善、合理、可实施性强的计 4-7 分;承诺简单,内容空泛的计 1-3 分;未提供不计分。
夕沪	左征 中田 向	\Ψ に そ ∈	2.人口对象更为自负机与上进气为自

备注: 在评审期间, 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

29. 保密

- 29.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人员。
 - 29.2 投标人不得干扰采购代理机构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六、定标

- 30. 定标原则
- 30.1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最大限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采购人(合同买方)最为有利的评标价标的投标人。
 - 30.2 最低报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最终中标的保证。
 - 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 3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单位,并函复采购代理机构。
- 3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该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4. 签订合同
- 34.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由招标采购单位报同级的财政监督部门批准后,招标采购单位可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 34.2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4.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 34.4 投标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5. 质疑
- 35.1 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第三部分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条款

-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投标人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1.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扶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2.1.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1.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1.2.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1.2.5.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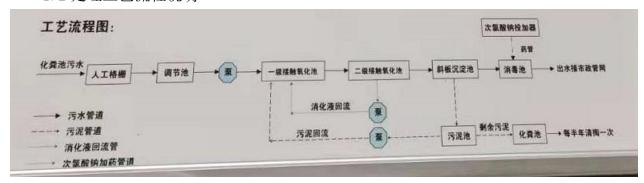
一、项目概述

1.1 项目概况

项目包含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综合废水处理站 1 座, 牙颌颜面发育管理中心医疗 废水设备 1 套, 东方商城污水处理站 1 套, 分门诊污水处理设备 5 套。

其中,医院综合废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 200m³/d, 现实际处理量约 110m³/d; 中心医疗废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 20m³/d, 实际处理量约 10m³/d; 东方商城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30m³/d, 因暂未开业, 故无实际处理量。执行标准为:《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1.2 处理工艺流程说明



病区的医疗污水由化粪池自流进入格栅池,在机械格栅格滤的作用下去除大的漂浮物,以保证后续处理单元的正常运行,特别是提升泵的安全运行;经过格栅处理后的污水通过连接孔自流进入调节池,在调节池中主要是对医疗污水的水质、水量进行调节,为后续的处理单元提供一个稳定的水质及水量,避免由于水质、水量的不稳定对后续处理单元造成冲击;经调节池处理后的出水通过提升水泵的作用进入水解酸化池,在水解酸化池中厌氧微生物和兼性菌(水解菌,产酸菌)的作用下,使大分子的有机物转化为小分子的有机物(短链糖类、乙酸、甲酸等),使难降解的有机物转化为易降解的有机物;经过水解酸化池处理之后的污水已有良好的降解性,再进入生物接触氧化池,经过好氧微生物的代谢过程,把小分子的有机物降解为水和二氧化碳,使水质得到净化;从接触氧化池中出来的污水在经过高效沉淀池的固液分离;然后出水进入消毒池,通过二氧化氯发生器向消毒池投加二氧化氯混合液,在此污水与二氧化氯混合液接触混合,从而杀死水中细菌和病毒等病原微生物,并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综合医疗污水污染物预处理标准要求。消毒池净化水达标排入院

区附近市政污水管网。沉淀池污泥经污泥泵定期一部分回流至水解酸化池循环处理,剩 余污泥定期由市政抽粪车抽走处理。

二、编制依据

- 2.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2.3《环境保护设施运营资质认可管理办法》;
- 2.4 陕西省《排污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
- 2.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 2.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 2.7《环境监理实用手册》。

三、托管运维服务内容

3.1 污水站操作管理

- (1)配置两名人员,其中1名合格技术人员,负责污水站日常管理维护,污水排放 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要求。1名夜班人员,保证污水站24小时值守,保证处理设施正常运 行;应保证有应急人员方案,保证有备用人员。
- (2) 污水处理所用药剂采购、管理、使用,确保使用药剂符合相关行业标准,药剂管理符合危化品管理、消毒剂管理等相关标准要求;
- (3)制定污水站相关设备运维计划,落实设备日检查、月维护、定期保养等制度,确保设施设备运行正常,包括对消毒池等进行清洗,保证出水水质达标。
- (4) 定期对主院区、牙颌中心、东方商城、分门诊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巡检,维护,保养,确保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 (5) 定期出具运行报告、总结。
 - (6) 定期接受使用部门考核,考核表附后。
 - 3.2 污泥清掏转运
 - (1) 根据医院综合废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情况,每年定期清洗化粪池、沉淀池、消毒

池等,按环保要求组织污泥转运,记录台账;根据污水站运行管理实际,目前每年清掏 转运污泥(包含主院区、东方商城);

- (2) 按要求清淤、清洗,在作业前必需排水、排泥、通风、消毒,并作严密的安全 防护措施。
- (3)按照环保要求依托有资质的公司组织污泥转运,做好转运登记,留存转移联单,形成转运台账。
 - 3.3 医院固废和危化品管理、回收及清运
 - (1) 定期回收医院实验室、病理科废液至医院危废间。
- (2)每年按规定组织协调有资质的公司回收医院危险废物及固体废物,并做好记录。
- (3) 定期巡检医院危废间,并配合环保部门检查。
 - 3.4 水质检测
 - (1) 医院污水站、牙颌中心及东方商城水质自检
 - pH、余氯 检测: 2 次/天;
 - (2) 环保常规检测

医院污水站检测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内容要求,定期由具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全面的水质分析并出具检测报告;牙颌中心及东方商城污水站水质检测每季度1次,一门诊每月1次,其他分门诊半年一次,由具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全面的水质分析并出具检测报告。

排污许可证链接地址:

http://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wysb/hpsp/hpsp-company-sewage!showImage.action?dataid=f73089aab4ff48a7a2890f786cbfd338

- 3.5 污水站设备维修保养
- (1) 机电设备需定期保养,免费提供并更换消耗品及易损件:主要有按钮、指示灯、 胶垫、盘根、止水环、耗齿、皮带、润滑脂、更换腐蚀触点或点头:
- (2)清理积尘积水、检查井盖、设备管道每年需刷油漆; 化验仪器仪表、工艺压力表、流量计需定期送质监局校准、标定,安全阀需送劳动部门整定并铅封,危险化学药品需报公安部门登记、备案,专人专柜管理,设备检查、检验;

- (3) 污水站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投加活性污泥:
- (4) 托管运维期间设施等损坏后应急抢修及恢复。
- 3.6 环保局网站资料整改
- (1)根据环保局整改要求,对医院排污许可证公开端、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陕西省污染源环境监测信息管理平台等平台数据进行修改及及时填报相关信息。
- (2)按照环保局要求,定期上传污水水质检测报告相关数据,定期将纸质版季报上 交环保局,完成环保局相关要求。
 - (3) 按照环保局要求, 定期对相关材料进行扩充、申报、完善。

3.7 其它约定

- (1)污水站管理不规范,被相关单位指出的,运维单位应立即整改;若因污水站运维不善导致的罚款由运维单位负责承担;
- (2)设备在日常保养和维修中,水泵、风机等设备损坏的,由运维单位负责维修,如确需更换,由双方认可后费用由院方承担;
- (3)除上述服务外,运维单位单独清掏医院二府街家属院化粪池1次;转运污泥同时转运废液,全年约1000L。

四、污水站托管运维质量考核表(季度)

序号	项目	标准分	扣分	得分
1	每日上班时间是否在岗。	10		
2	运维人员举止得体,行为规范,做好安全防护。	10		
3	每日检测水质是否达标,早晚各一次,每次5分。	10		
4	运维人员服务良好,容易沟通。	10		
5	按时提供检测报告。	10		
6	药品管理是否规范。	10		
7	污水站巡检记录是否完整。	10		
8	是否定期进行污泥清掏。	10		
9	是否定期进行废液回收。	10		

10	危险废物转运是否符合规范。	10	

考核方法:

- 1. 得分 90 分及以上付合同款的 100%;
- 2. 得分80分及以上付合同款的90%;
- 3. 得分 70 分及以上付合同款的 80%;
- 4. 得分 70 分以下暂停付款;
- 5. 连续 2 次得分 70 分以下,考虑解除运维合同。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一、服务周期及地点:

- 1、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 2、地点: 采购人指定点。
-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 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 责任或费用。
-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包含在总价内不 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 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包含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4、污泥及危废(废液)处置需签订三方协议,相关费用由运维方承担,处置方需具有危废处置资质。

三、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季度支付一次,其中第一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 25%,第二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 25%,第三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 25%,第四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 25%。每季度最后一周,由供应商开具正式发票后,院方在办理完院内付款手续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金额的费用。其中第四季度费用的支付,在第四季度最后一周前支付。

四、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 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 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

乙方:

	甲方: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 其	其注册登记地址为:	 法定代表人
为:	°			
	乙方:	,其注	册登记地址为:	<u>,</u> 法定代表
人为	J:	0		

甲、乙双方基于公平、公正、平等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之相关规定,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主要包括医院将污水处理站的日常运营管理全权委托乙方负责,负责污水处理站日常运行相关的一切工作。包括:人员配备、日常运行管理及所需各类药品等所有辅材购置、设备设施维修更换及日常维护保养,保证出水水质按要求达标并符合环保主管单位要求。按照环保主管单位要求进行水质检测并向院方以及环保主管单位提供水质检测报告及相关资料,配合院方各类检查,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做好日常运行值班记录及各类材料上报,确保污水站安全等工作。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合同价款:

- 1、本合同为总价合同。本合同在订立期限内,不接受包括政府价格项目调整内任何的价格调整。
- 2、合同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合同中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保险费、服务费、药剂费、维修费、检测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因要符合政府相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办理相关行政类手续(含所需要提供的检测报告)、服务质量控制费用等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四条: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季度支付一次,其中第一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25%,第二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25%,第三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25%,第四季度支付年运行总费用的25%。每季度最后一周,由供应商开具正式发票后,院方在办理完院

内付款手续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金额的费用。其中第四季度费用的支付,在第四季度最后一周前支付。

第五条: 相关要求

- 1、乙方应严格执行行业各项管理规范规定,在设计水量范围内确保出水水质达标,并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做好污水站(包括中水)运行台账和各类记录,严格执行设备设施操作规程,加强设备巡查维护,保证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确保上岗人数,符合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如因客观原因造成的污水进水量过大,超出设计水量,或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地震等)导致污水处理站超负荷运行时,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及时报告院方管理部门,经批准后,方可启动相应应急措施。
- 2、甲方在接到供电部门通知污水站停电后,将及时通知乙方。若停电时间超出一定上限,乙方应书面报告甲方管理部门,经批准后,可启动相应应急措施。
- 3、在水质监测或相关部门进行检查过程中,甲方仅为乙方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相关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4、乙方应在投标前应对现有设备进行仔细的检查,掌握所有设备的运行状况。合同期内,无论任何原因,设备设施的更换和维修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5、合同期内,如遇国家、甲方相关政策变化,甲方需提前终止合同的,乙方须应立即执行终止合同,甲方按实际托管运行日期支付相应的托管费用。合同到期,甲方将提前两个月通知乙方,乙方须应立即配合做好有关托管运行交接的一切工作。合同期内,乙方如需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六个月通知甲方并退还甲方已支付但仍未发生的费用。
- 6、乙方应确保做好日常值班记录、设备维修记录、工作日记性的记录(记录的保存期不少于 2 年),保证上岗人员数量。
- 7、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保护措施,包括操作人员人身安全、设备安全等,负责污水站内一切安全事务,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人身安全由乙方负全责,发生的设备及其他安全事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极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追究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9、乙方应优先解决医院原有并同意继续工作人员,严格做好工作人员管理工作,包括人事关系、工资待遇、各类纠纷等,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安排工作,办理社保及相关 待遇。所发生的一切劳动纠纷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极

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追究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10、乙方应承诺保证出水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标准。如果在相关政府部门监测过程中出现处理出水不达标情况,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政府相关单位的罚款。
- 11、污水站正常运行过程中严禁偷排污水,若发现偷排现象,乙方将承担相关监管部门全额罚款。
- 12、托管运维服务运行合同期内,乙方应保证所有设备设施正常运行,严格按照处理工艺运行管理,保证出水处理达标。如因人为操作不当造成相关设备设施损坏的,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更换彻底整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费用。
- 13、污水站正常运行期间,污水站区域内的清洁卫生工作由乙方全部负责,做到设备设施表面无浮灰,地面干净整洁,门窗、温室玻璃等干净卫生。周边道路干净卫生。污水站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包括格栅拦截的垃圾)、污泥,全部由乙方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堆放。
 - 14、托管运维服务运行合同期内,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
- 15、合同期满后,乙方确保污水站所有设备完好,能够正常运行,确保出水水质达标 后方可支付最后一笔款项,并保证相关技术资料和技术培训顺利移交甲方。

第六条: 质量、安全保证

- 1. 提供服务的托管运维公司及派遣的服务人员必须具备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2. 提供服务的托管运维公司必须具备项目服务能力。
- 3. 提供服务的托管运维公司必须按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所派遣人员缴纳保险。

第七条:服务职责

提供服务的托管运维公司及派遣的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各种紧急(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预案等服务管理制度体系,并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管理。

第八条: 验收

- 1、由甲方组织或委托相关部门服务期间进行现场巡检、验收。
- 2、验收依据:

2-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第九条: 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第十条: 合同组成

- 1、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2、合同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委托人: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公开招标项目

正本

***** 項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SXZBXA2022-59(封面)

投	标	人: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Ħ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u>(法定代表人姓名)</u>在<u>(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u>职务,是<u>(投标人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三)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 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程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已办理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的 书面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纪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单位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处罚记录的 书面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托管运营项目中 无环保处罚记录,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六) 投标供应商单位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回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 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 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提供)

<u> </u>	小型微型企	小声明承	(非小微	企业不填写))
•			(コピ/」・ルベ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

	本公司郑	7重声明,	根据	《政府采购促	进中小	企业发	展暂行	办法》	(财	库[2011]18	1
号)	的规定,	本公司为	与	(请填写:	中型、	小型、	微型)	企业。	即,	本公司同时	寸
满足	2以下条件	=:									

-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址 www. gov. cn)"小微企业名录查询网页截图(截图加盖公司章)

投标人	名称(公	章): 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盖章)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E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 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八)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

粘贴处

(九)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十)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供应商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十一)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国家行政 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西安交通大学口腔 医院污水站托管运 维项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Ұ元						
备注: 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服务期见第四部分采购要求。						

投标人名称: ____(加盖单位公章)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说明: 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 务必填写清楚, 准确无误。

(二)投标函(格式)

采购项目名	称:
-------	----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双: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____。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货物的供应(或制造)及技术服务。
-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4 份。
- 五、我方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 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 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 任。

七、我方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八、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九、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	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

(三)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西安交通大学口腔医院污水站托管运维项目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总计		大写:人民币_ 小写: Y	元

注: 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展该表格。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四) 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表

表 1、商务响应偏差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说明

填写说明:投标人对本项目付款、服务期、履约验收等商务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标明正偏离内容)、符合。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表 2、技术响应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	偏差说明	备注	
, , ,	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	,,,=,,,,		

填写说明:请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实际服务要求,逐条对应投标文件的"采购要求"中的服务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标明正偏离内容及正偏离的证明材料的页码)、符合(标明主要技术参数证明材料页码)或负偏离。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五)近三年(2019年1月1日到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做过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加盖单位公章的合同复印件为依据;

第三部分、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的组成、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和"第四部分 采购技术规格 及第五部分商务要求"的内容作出全面响应。